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3-072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提供担保暨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审批的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其中有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

一、交易及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都矿业")、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矿业")拟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金都矿业用金都矿业自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兴业金租融资人民币13,000万元,融资租赁期限36个月;公司、光大矿业用光大矿业自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兴业金租融资人民币12,000万元,融资租赁期限36个月。金都矿业为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上述融资租赁业务向兴业金租提供采矿权抵押担保,公司以持有的金都矿业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董事长赵庆先生及其配偶李元春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近日,金都矿业与兴业金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为共同承租人)、《抵押合同》,光大矿业与兴业金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为共同承租人),公司与兴业金租签署了《质押合同》,公司董事长赵庆先生与兴业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董事长赵庆先生及其配偶李元春女士为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上述拟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的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次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公司为金都矿业、光大矿业提供担保、金都矿业为公司、光大矿业提供担保的额度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融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额度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融资额度预计的公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关于2023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2023-024、2023-025)。

公司与兴业金租无关联关系,本次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拟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559483517R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业路综合服务区办公楼D座一层110-11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小东

注册资本:9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8月30日

经营范围:金融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经营业务中涉及外汇管理事项的,应当遵守国家外汇管理的有关规定;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兴业金租100%的股份。

兴业金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兴业金租资产总额1,248.37亿元,净资产219.39亿元。2022年度,兴业金租实现营业收入35.59亿元,净利润25.39亿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金都矿业本次用金都矿业自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兴业金租融资人民币13,000万元,兴业金租购买上述生产设备后将以融资租赁方式出租给金都矿业继续使用。前述交易标的为金都矿业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资产类别为固定资产,资产所在地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经棚镇庆华村十地。该部分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该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前述拟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涉及的生产设备账面净值为13,150.33万元。

公司、光大矿业本次用光大矿业自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兴业金租融资人民币12,000万元,兴业金租购买上述生产设备后将以融资租赁方式出租给光大矿业继续使用。前述交易标的为光大矿业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资产类别为固定资产,资产所在地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经棚镇合意村三地组。该部分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该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前述拟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涉及的生产设备账面净值为12,067.95万元。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金都矿业与兴业金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的主要内容如下:

1、出租人: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承租人: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租赁物:金都矿业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

4、租赁本金:人民币13,000万元

5、租赁期限:36个月

6、留购价款:人民币100元

7、担保方式:金都矿业以其拥有的十地银铅锌矿采矿权向出租人提供抵押担保,公司董事长赵庆先生向出租人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金都矿业100%的股权向出租人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8、租赁期限届满的选择:租赁期限届满,在承租人清偿完毕本合同项下应付给出租人的全部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的前提下,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留购价款后按"现时现状"留购租赁物,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

(二)公司、光大矿业与兴业金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的主要内容如下:

1、出租人: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承租人: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租赁物:光大矿业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

4、租赁本金:人民币12,000万元

5、租赁期限:36个月

6、留购价款:人民币0元

7、担保方式:金都矿业以其拥有的十地银铅锌矿采矿权向出租人提供抵押担保,公司董事长赵庆先生向出租人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金都矿业100%的股权向出租人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8、租赁期限届满的选择:租赁期限届满,在承租人清偿完毕本合同项下应付给出租人的全部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的前提下,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留购价款后按"现时现状"留购租赁物,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

(三)金都矿业为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向兴业金租提供采矿权抵押担保,与兴业金租签署的《抵押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抵押权人: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抵押人: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3、承租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抵押物:金都矿业拥有的十地银铅锌矿采矿权(采矿许可证号:C1500002015083210139375,评估价值38,565.20万元)

5、担保范围:主合同债权(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租金、租前息、租赁风险金、特别租金、留购价款、违约金、迟延违约金、提前还款违约金、占用费、使用费、资金使用费、损害赔偿金以及其他应付款项)、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任何其他义务的履行、抵押权人为维护和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担保费、保全费、保险费、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或处置抵押物时的运输、保管、维修、变卖、评估、处置、鉴定、过户等费用及第三方收取的依法应由承租人承担的费用等)。

6、抵押期限:与主债权同时存在,至主债权获得足额清偿后消灭。

(四)公司为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向兴业金租提供股权质押担保,与兴业金租签署的《质押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质权人: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出质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承租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质押标的:公司持有的金都矿业100%的股权

5、担保范围:主合同债权(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租金、租前息、租赁风险金、特别租金、留购价款、违约金、迟延违约金、提前还款违约金、占用费、使用费、资金使用费、损害赔偿金以及其他应付款项)、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任何其他义务的履行、质权人为维护和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担保费、保全费、保险费、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评估、鉴定、处置等费用及第三方收取的依法应由承租人承担的费用等)。

6、质押权期限:与主债权同时存在,至主债权获得足额清偿后消灭。

(五)公司董事长赵庆先生为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向兴业金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兴业金租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保证人:赵庆

3、承租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主合同债权(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租金、租前息、特别租金、租赁风险金、留购价款、迟延违约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提前还款违约金、占用费、使用费、资金使用费以及其他应付款项)、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任何其他义务的履行、债权人为维护和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担保费、保全费、保险费、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评估、鉴定、处置等费用及第三方收取的依法应由承租人承担的费用等)。

6、保证期间: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长赵庆先生的配偶李元春女士将为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在上述主合同中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董事长赵庆先生及其配偶李元春女士为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本次拟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的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所融资金主要是为满足公司、金都矿业、光大矿业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亦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及其他事宜。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该项业务的开展不会影响金都矿业、光大矿业对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接受上述关联人提供的无偿担保外,公司未与上述关联人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八、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4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4.37%;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余额为24.4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2.00%。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诉担保。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融资租赁合同》;

4、《抵押合同》;

5、《质押合同》;

6、《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94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24日14:00-15:00,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孙志勇先生、独立董事王文兵先生、财务总监刘柱先生、董事会秘书孙娟女士、证券事务代表臧晶晶女士参加了本次会议并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沟通。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在本次说明会上,公司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答复,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梳理,主要问题及答复如下:

1、请问1-9月整装业务的收入大约是多少?同比增速是多少?

答:公司1-9月整装业务收入稳步增长,增速同比提升30%-40%。

2、公司未来在盈利方面有哪些计划和目标?

答:公司近几年盈利能力逆势提升,会在未来竞争加剧的行情下努力保持。公司计划加大存量市场渠道的开发,挖掘潜在市场机会,继续补齐整家全品类,加强供应链及数字化方面的能力,赋能终端销售,以带动整装及其他经销渠道的拓展。大宗业务方面强化风险管控,通过内部降本增效措施追求合理利润空间。

3、"南下战略"要打开哪些城市,公司和南方优秀竞品的差距在哪?

答:公司"南下战略"以广东高标准生产基地为基础,未来将辐射广东省、广西省、湖南省、江西省、海南省和福建省等南方地区城市。公司拓展南方市场起步较晚,销售网络有待补齐,目前公司在南方市场的销售还依赖于现有华东生产基地的生产供应和服务。

4、公司如何看待行业整装渠道的发展趋势?今年以来做了哪些工作,取得了什么样的效果?

答:在消费者一站式整家交付、整装企业规模化发展需求的推动下,定制家居企业与整装公司的深度合作已成为必然趋势。公司发挥部品企业的专业核心优势,持续构建产品竞争力、成本竞争力,依托"超级邦2.0"服务体系实现全品类一站式快交付,在产品力、服务力与供应链的整合能力上为装企提供更强有力的保障。公司1-9月整装业务收入实现稳步增长,装企战略服务的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

5、今年9月以来,头部定制家居企业不断推出低价引流套餐和性价比全案套餐,贵公司怎么看待行业出现价格战的趋势?如何应对这种发展态势?

答:目前,行业主要是以引流为目的推出低价套餐,对于企业来说,如何将客户需求有效转化才是赢得更大市场的关键核心。在未来价格战的竞争中,成本力的作用将进一步凸显。公司始终坚持以有竞争力的产品配置与品质,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感谢各位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95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65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报送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情况就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根据要求将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近日,公司根据项目最新进展及审核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前次问询函回复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相应的补充与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93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11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公司于近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772816763N

2、名称: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5、法定代表人:孙志勇

6、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亿叁仟陆佰伍拾肆万柒仟捌佰壹拾叁圆整

7、成立日期:2005年04月04日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地板制造;地板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楼梯制造;楼梯销售;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木材加工;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灯具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燃气器具生产;电子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日用百货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音响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 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4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0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山东三元10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首农食品集团")持有的山东三元乳业有限公司(简称"山东三元")100%股权(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山东三元100%股权,山东三元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交易概述

山东三元乳业有限公司(简称"山东三元")为首农食品集团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乳制品生产加工。为避免同业竞争,首农食品集团一直将山东三元委托公司经营管理,并作出承诺,在满足"山东三元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主营业务实现盈利,且山东三元净资产为正数"的条件(简称"山东三元业绩条件")并经国资审批程序通过后,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山东三元全部股权(详见公司2016-052号公告)。

目前,山东三元业绩条件已成就。考虑到山东市场发展潜力大,结合公司十四五规划中外埠市场布局计划,并彻底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拟收购首农食品集团持有的山东三元100%股权。根据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晟明评报字〔2023〕156号评估报告,以202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山东三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655.9374万元。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山东三元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前述评估值收购山东三元100%股权。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的转让方首农食品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15923W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中路4号

法定代表人:薛刚

注册资本:623760.528319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1992年10月1日

经营范围:对所属从事种植业、养殖业、食品加工业的生产、加工、经营和销售;粮食收购、存储、加工、销售;仓储物流;餐饮服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以上经营项目限外埠经营);销售食品、食用农产品、五金交电、日用杂品、百货、体育用品;动物屠宰加工、生猪屠宰;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烟草;住宿;保险代理业务;道路货物运输;旅游服务(以上经营项目限集团子公司经营);项目投资;旅游信息咨询;饭店管理;体育运动项目经营(不含高危险性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零售机械设备、装饰材料;机械设备维修;天然气供应;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信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首农食品集团100%股权。

3、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首农食品集团2022年经审计及2023年1-9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6,133,957.72	17,490,829.76
负债总额	10,379,599.91	11,860,328.45
净资产	5,754,357.81	5,630,501.31
项目	2022年	2023年1-9月
营业总收入	18,034,960.46	11,632,899.22
净利润	314,659.36	87,511.11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东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47884570 3XL

注册地址:潍坊市坊子区崇文街66号

法定代表人:黄小刚

注册资本:8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6年4月21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乳制品:液体乳(巴氏杀菌乳、调制乳、灭菌乳、发酵乳)(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生产、销售饮料(蛋白饮料类、其他饮料类、果汁及蔬菜汁类)(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租赁(自有/剩余乳品机械和设备、房屋);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前,首农食品集团持有山东三元100%股权。

3、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山东三元2022年经审计及2023年1-9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1,232.85	10,672.02
负债总额	6,607.18	5,880.51
净资产	4,625.67	4,791.52
项目	2022年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28,591.21	20,372.28
净利润	373.87	162.32

注:山东三元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9月的营业利润分别为213.02万元、384.97万元及201.56万元。

四、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拟协议转让山东三元乳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所涉及山东三元乳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晟明评报字〔2023〕156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山东三元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4,625.67万元,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655.9374万元,增值额为6,030.27万元,增值率为130.37%。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为满足公司十四五规划中外埠市场拓展需求,同时也可彻底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

六、公司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山东三元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和陈历俊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表决结果:5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蒋林树先生、罗婷女士、倪静女士事先认可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2、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定价公允,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交易相关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收购山东三元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5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9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7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董事9人,参加会议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山东三元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山东三元乳业有限公司(简称"山东三元")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首农食品集团")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乳制品生产加工。为避免同业竞争,首农食品集团一直将山东三元委托公司经营管理,并作出承诺,在满足"山东三元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主营业务实现盈利,且山东三元净资产为正数"的条件(简称"山东三元业绩条件")并经国资审批程序通过后,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山东三元全部股权(详见公司2016-052号公告)。

目前,山东三元业绩条件已成就。考虑到山东市场发展潜力大,结合公司十四五规划中外埠市场布局计划,并彻底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拟收购首农食品集团持有的山东三元100%股权。根据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晟明评报字〔2023〕156号评估报告,以202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山东三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655.9374万元。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前述评估值收购山东三元100%股权,同时授权经理层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有关的所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有关协议、文件,办理市场监管变更登记等。

详情请参见公司2023-060号《关于收购山东三元10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山东三元为公司控股股东首农食品集团全资子公司,因此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陈历俊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29 证券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8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1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大兴区瀛海瀛昌街8号,公司工业园南区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27,579,96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709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永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法国项目股东借款转增资本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7,573,962	99.9992	6,000	0.0008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法国项目股东借款转增资本金的议案	8,522,178	99.9296	6,000	0.070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上海平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数量为219,277,151股)、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股份数量为56,661,562股)在审议前述议案时均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孟扬、张鹭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6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终身名誉董事长、首席经济顾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终身名誉董事长的议案》。鉴于李志江先生为公司创始人,为公司的创立及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为表示敬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志江先生担任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

此外,鉴于李志江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实践、行业经验,经公司研究决策,公司决定聘任李志江先生为首席经济顾问,继续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提供指导和帮助,任期3年。

终身名誉董事长、首席经济顾问不是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享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权利,不承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义务。

公司董事会对李志江先生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致以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5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4日以当面告知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当日在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27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现场出席监事3人。经全体监事推举,会议由股东代表监事程华主持。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潘兰兰以现场方式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程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监事会主席程华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4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4日以当面告知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当日在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27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龚道夷、赵海涛、陈华军、胡焱、李侯久,独立董事蔡瑜、王东石以现场表决方式出席,董事邵立伟及独立董事童乔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经与会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龚道夷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其中:股东代表监事程华、严婷,职工代表监事蔡承荣,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汪军、金平、潘兰兰、刘江华、邹涛以现场方式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成员,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龚道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董事长龚道夷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终身名誉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李志江先生为公司创始人,为公司的创立及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为表示敬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志江先生担任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其组成情况如下:

提名委员会:童乔凌(主任委员)、龚道夷、王东石

战略委员会:龚道夷(主任委员)、赵海涛、童乔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东石(主任委员)、童乔凌、蔡瑜

审计委员会:蔡瑜(主任委员)、陈华军、王东石

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汪军先生、金平先生、潘兰兰女士为副总裁,同意聘任刘江华先生为副总裁、总法律顾问,同意聘任邹涛先生为副总裁、财务总监。经董事长龚道夷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推荐,同意聘任潘兰兰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其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潘兰兰女士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通讯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产业研发大厦B座50层

联系电话:0755-33378926,传真:0755-33378925,

邮编:518036,电子信箱:wanrun@mason-led.com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25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汪军先生:1971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中国化工供销中南公司会计;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葛洲坝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金融财务部主任;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大信沃思财务顾问(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湖北省宏泰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执行总经理;子公司深圳万润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1月起任公司执行总裁,子公司杭州信立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子公司湖北楚青智投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子公司北京万润新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汪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金平先生:196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职于湖北省随州市何店职业高中、湖北省政府办公厅金融贸易处、工业交通处、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国营新河农场(新沟镇)、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湖北省武汉市吴家山台商投资区管委会、武汉市东西湖区新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武汉东星实业发展总公司、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贵州省贵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间:挂任贵州省铜仁市德江县委副书记、贵州省铜仁市市长助理、贵州省铜仁市副市长)、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2017年11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湖北省宏泰华创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2018年12月至2019年6月,担任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总经理、湖北宏泰产业与金融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7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截至目前,金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潘兰兰女士:1987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本科学历,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于2012年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1年3月入职本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代表、法务副总监、总裁助理兼总裁办公室主任、公司党支部书记。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

截至目前,潘兰兰女士持有公司股票8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江华先生:1987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法学院法学(知识产权)专业,本科学历,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于2020年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佛山市顺德区巴德富实业有限公司法务主管、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2018年6月入职公司,历任法务副总监、法务总监,现任子公司北京万象新动移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子公司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子公司深圳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子公司深圳星通网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子公司深圳长润新媒体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22年4月起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截至目前,刘江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邹涛先生:1980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级会计师,曾任湖北省农业机械总公司财务总监、湖北省长投城镇化投资有限公司及湖北省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湖北长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湖北长荆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湖北长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湖北长江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投城建产业投资(宜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北乡投福沃农业装备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3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子公司中筑天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子公司万润科技湖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邹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处任职以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3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3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产业研发大厦B座50层会议室召开职工大会。经与会职工审议,一致同意选举蔡承荣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

蔡承荣女士与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程华先生、严婷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及职工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等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11月25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蔡承荣女士:1986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曾在公司采购部、董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等任职,现任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7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蔡承荣女士通过深圳市德润共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2万股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2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4日15:00;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1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1月2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1月24日9:15–15:00。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龚道夷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0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300,804,776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5855%,其中: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99,593,01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4421%;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1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211,76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34%。

(二)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48,674,33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5.7582%。(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以下提案:

议案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龚道夷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768,7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638,2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59%。

此议案获得通过,龚道夷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赵海涛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597,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1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466,7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35%。

此议案获得通过,赵海涛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陈华军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597,1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1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466,6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34%。

此议案获得通过,陈华军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胡焱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597,1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1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466,6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34%。

此议案获得通过,胡焱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选举邵立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597,1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1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466,6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34%。

此议案获得通过,邵立伟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 选举李侯久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597,1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1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466,6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34%。

此议案获得通过,李侯久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蔡瑜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597,1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1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466,6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34%。

此议案获得通过,蔡瑜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童乔凌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682,9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95%。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552,4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496%。

此议案获得通过,童乔凌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王东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597,1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1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466,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34%。

此议案获得通过,王东石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龚道夷先生、赵海涛先生、陈华军先生、胡焱先生、邵立伟先生、李侯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蔡瑜先生、童乔凌先生、王东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

声明: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

胡立刚先生、马传刚先生、熊政平先生于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后离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志江先生于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后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公司对其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和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议案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1 选举程华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654,3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0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523,8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09%。

此议案获得通过,程华当选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2 选举严婷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300,597,1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1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466,6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34%。

此议案获得通过,严婷当选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程华先生、严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蔡承荣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及职工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

梁鸿先生于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后离任,公司对其任职监事会主席期间为公司和监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丁紫仪、刘宇

(三)结论性意见: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25日